



秦少游与残

阿成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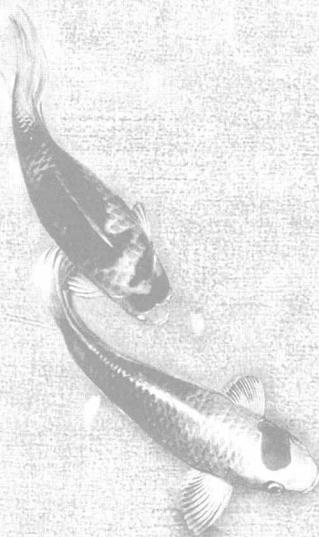
浙江文艺出版社



羞辱与残

阿成 / 著

出版之年
一九九二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羞涩与凶残 / 阿成著. —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
2009.6

(金麻雀名家微型小说)

ISBN 978-7-5339-2871-1

I . 羞… II . 阿… III . 微型小说—作品集—中国
—当代 IV . I247.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82888 号

责任编辑 邓东山

封面设计 水 墨

版式设计 刘 炜

责任校对 杨爱英

责任出版 朱毅平

羞涩与凶残

阿 成 著

出版 浙江文艺出版社

地址 杭州市体育场路 347 号

邮编 310006

网址 www.zjwycbs.cn

经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制版 杭州大漠照排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 杭州丰源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880×1230 1/32

字数 151 千

印张 6.875

插页 2

印数 1-8000

版次 2009 年 6 月第 1 版 200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339-2871-1

定价 17.00 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目录

| | |
|---------|-----|
| 寻想的路上 | 001 |
| 尊敬 | 004 |
| 扎满鲜花的吊桥 | 008 |
| 八旗乡 | 011 |
| 影响 | 016 |
| 大雨中 | 021 |
| 箫声 | 025 |
| 钓妖精 | 028 |
| 羞涩与凶残 | 031 |
| 干肠 | 034 |
| 唱歌 | 039 |
| 孤独 | 042 |
| 夹皮鞋 | 045 |
| 假貌 | 050 |
| 灯会 | 053 |
| 姐夫 | 057 |
| 酒店的老板 | 059 |
| 篮球队 | 062 |
| 老A | 067 |
| 车冲 | 069 |
| 茶客 | 073 |

| | |
|----------|-----|
| 老黄大哥 | 077 |
| 老周和老田 | |
| 牧师 | |
| 泡澡 | 082 |
| 棋迷 | |
| 丘同学 | |
| 球鞋 | 084 |
| 任先生 | |
| 朝鲜屯 | |
| 生活家 | 086 |
| 死亡之舞（一） | 094 |
| 死亡之舞（二） | |
| 送终 | 099 |
| 剃头匠的女人 | |
| 甜草 | 104 |
| 王先生 | |
| 王麻子膏药 | |
| 微不足道的人 | 108 |
| 未来的伙伴 | |
| 我的文友 | |
| 武先生和小辛护士 | 110 |
| | |
| | 112 |
| | |
| | 115 |
| | |
| | 120 |
| | |
| | 122 |
| | |
| | 128 |
| | |
| | 133 |
| | |
| | 136 |
| | |
| | 138 |
| | |
| | 141 |
| | |
| | 145 |

| | |
|---------|-----|
| 夜话 | 150 |
| 小字 | 154 |
| 小菜驴 | 158 |
| 信使 | 163 |
| 宣传部的秦部长 | 165 |
| 雪夜 | 168 |
| 压手杯 | 171 |
| 野狗 | 176 |
| 夜雨 | 180 |
| 永恒的财产 | 185 |
| 雨之诗 | 191 |
| 战俘的队伍 | 194 |
| 雪婴儿 | 196 |
| 找死 | 200 |
| 亲正 | 202 |
| 周同学 | 207 |
| 后记 | 211 |

寻想的路上

有位哲人曾经说过，男女之间没有友谊，只有爱情。

我曾与一位女性有过一段有悖于那位哲人说的“友谊”。这位女性已经死掉了。当然，死亡不光是针对男性也面对女性，这是没有办法的事。

我在年轻的时候当过一阵无轨电车的驾驶员，与那位女性的偶然相识是在一个天气晴朗的下午。当年这座城市里的人很少——二十年前的城市状态真是让人怀念。记得当时我开一辆“松花江”牌无轨电车，从霁虹桥上坡，驶向坡顶，再驶入一个鞭子弯的下坡路。当年的无轨电车式样很老，是手拉门，车厢里的乘客不多，可也不算少。我相信没有一个人会想到这辆无轨电车即将经历突发事故。乘客都在想着各自的心事——活在人世上，心思总是不断的，梦里也是如此。我恍惚记得车厢里还有几个年轻的乡下人，这几个乡下人对行驶中掠过的建筑物及花坛不断地发出惊讶的赞叹声。我就是在这种赞叹声中将无轨电车从坡上驶入下坡的。这时候一辆手推车出现在我的前方。我打算“点”一下刹车再绕过它去。这时候，我才发现全车的刹车失灵。由于是下坡，无轨电车下冲的速度越来越快，车顶棚上的那一双“辫子”（击电杆），脱线了，像失控的两根铁棍子在空中舞动着，将天线像捣蜘蛛网一样全都拉断了，带电的天线迸发出刺眼的电火花。整个场面十分恐怖。我被这种场面搞得目瞪口呆，努力将失控的无轨电车不断地朝路边的花坛撞去，企图用花坛挡住失控的电车。车厢里的人惊乱成一团，不断地发出可怕的尖叫声，仿佛是世界的末日来临



了。一些乘客慌乱中挤向车门，企图打开车门跳车逃命。这时候一位女性（她还算年轻，留着短发，提着一网兜鸡蛋），用双手死死地拦住车门说：“不能跳，跳就没命了！”有人开始发疯地拽她的衣服和头发，她手中的鸡蛋全都被挤破了，蛋液淋漓。生的欲望表现出来有时是残忍的。有人开始掐她的脖子迫使她离开车门。而我在驾驶室里忙活着，并打开车门冲着前面的行人高喊：“躲开，刹车失灵了！”路上的行人纷纷往后躲避。车厢里鬼哭狼嚎，那个被抓破了脖子的妇女仍然在坚持着。

失控的车终于停了下来。那个短发的女人松了手，打开车门，乘客纷纷下车，并羞涩地看着她。她手中网兜里的鸡蛋一个好的也没有，于是她索性扔掉了网兜。这时候，乘务员像幽灵一样地出现了。我第一次发现女人与女人之间的绝大不同。我蹒跚地向那个短发的女人走去，对她说：“谢谢你啦。”她粲然地笑了，说：“没事儿。”

.....

当然，这是一场突发性的机械事故。驾驶员用不着负任何责任的。不过，如果有人跳车摔死了，那就会另当别论了，并且会因此而改变我后半生的生活。如果是那样，作家的事想也不要——算是枉在人世上走了一遭。

后来，我又几次见到过她。她经常坐这条线路的车去上班，我只知道她曾是一个速滑运动员（由于身体不佳的缘故提前退役），在附近的一家商店里工作。更多的也就不好再问了。她每次上车，我都告诉乘务员不要收她的钱，她似乎也乐于接受我的善意。再后来她得了严重的肺病。几乎近一年的时间再没见到她来乘车。我便去那家商店打听这位运动员出身的女人。

对方很惊异，问我是她什么人？我只好说，朋友。对方告诉我说，她已经死半年多了……

离开了那家商店，我努力地在脑子里想她的样子。在我寻想的路上，她幽幽地向我走来，说，没什么……



尊 敬

东北的春天，要比南方的春天金贵得多。漫长的雪天终于走了，春天过来了，这就像老光棍终于盼来了结婚大典一样，哆哆嗦嗦，热泪盈眶啊。南方人体会不到这一点，他们那里四季如春，只有生活在寒冷地区的人们才会对春天有一种特别的感情。

大好春光就得出门哪。古人都说“闭门兀坐，负此春光矣”。

我先去逛花鸟鱼市。花鸟鱼市在松花江的大堤外面。那儿万头攒动，像旋涡一样，热闹得很，不单是花鸟鱼市的勾当，还有晒太阳的、唱京戏评戏的、唱二人转的以及风筝、魔术、杂耍、麻雀牌、扑克、象棋、五子棋……百工之戏应有尽有。类似名画《清明上河图》。

如果，您退休了，下岗了，离休了，退养了，不打算扎到是非圈子里玩脑力了（想扎，人家不带你了，你的武功全废了），到这儿来很好的。

哟，您来啦？

这时候您就是一个平头百姓。您哪又从终点回到起点上来了，落叶归根喽，带着一脸佛样的慈祥重新看世界吧。

有人说哈尔滨洋气，可到这儿，不洋气了，各种花、花盆、花架、花土，各种鱼、鱼缸、渔具，各种鸟、鸟笼，各种狗、狗具，各种小吃，如烤臭豆腐、烤鸡蛋、烤羊蹄，全是平头式的，中国式的。华夏大地还是白领少平头多，哈尔滨也一样。

我逛花鸟鱼市没准谱，但也不空手，一袋花肥，一包花籽，

一勺鱼食，几尾小锦鱼儿，便是理由，构成一逛。

一抬头，哟，晌午了，肚子跟着就饿了。民以食为天哪，吃是生命中之大美呀。附近的小馆子，饭、菜、酒，稀烂贱，有滋有味儿。我去的是“下岗人饭馆”。看着简陋却亲切，下岗或退休的人高兴在这里坐坐。

眼下，春神来了，坐在屋里吃发闷。老板聪明，把桌子椅子摆在门口的窄街上，从房檐上面横扯出一领大雨篷，“上帝”的屁股在窄街的吊篷下一坐，不急嘛，下岗了急什么？边吃边喝边看，间或半起了身子，找一找人流中的那张一闪而过的熟脸，切齿一回，感叹一回，或者看一眼毕竟东去的松花江，几只叼鱼郎，一叶扁舟……

我自然坐在外面吃。

我是一个写字谋生的人，不过，与下岗者几乎无异。

我对面那个吃客独占一桌。他个子不高，四十岁往里的光景。这个岁数若在文坛是年轻人，属于男孩儿或女孩儿，正烂漫着呢。在这儿，纯粹是个大老爷们儿。

吊篷下的下岗食客、跑堂、老板，都谦恭地跟这位打招呼。

这位呢，仅微微地点头而已。

既然别人尊敬我也跟着尊敬。要知道，我这一生跟着别人稀里糊涂地去尊敬一个人的事多了。我是一个需要被引导的人。

我也尊敬地冲他点了点头，他冲我也点了点头。但是，在他的眼睛里多了一层打量的意思。

跑堂的立马给他端上三大扎生啤酒。一扎容四斤的量。三大扎冰凉的啤酒并排摆在他面前。接着，跑堂的又给他端上来一碟小菜，仅两个熏鸡头。





他瞟了我一眼，端起大杯来，咕咚咕咚，啤酒冰凉啊，但眼睛还在杯子上面看着我。然后放下杯，开始吃鸡头。

窄街吊篷之下的吃客一律朝这边看。

他吃熏鸡头的样子像在拆卸一个微型的精密仪器，先是鸡嘴，一条一条地将骨头抽出来，接着，拆鸡的头骨。鸡的头骨结构复杂，它类似人的头颅，其难度可想而知。他小心翼翼，不紧不慢，一块一块，次第分明，有章有法，且丝毫不使其受到损坏。他的神态十分从容，嘴、腮、颤，动作协调。鸡头骨一块一块地拆下来，他依次放到嘴里，吃附在骨上之肉，吃得巧巧的，非常地精细，感觉他吃得很香，很珍贵，很优美也很神奇。

我发现，他脸上的每一个器官也都并不寻常，黄白的面皮，下巴与两颊上隐藏着青胡茬儿，很性感。鼻子是普通的鼻子，但挺立在这样的面颊上则别有一番韵味。他的嘴唇很薄，咂咂地咀嚼与蠕动起来时，展示出一种油叽叽的母性之美。他嘴里的牙齿很小，很尖，很白，如同碎玉，像天生为了吃鸡头而生。奇妙的是他的喉头，上下滑动起来，俨然琴师揉弦的动作。而他那双总向下看的长眼睛（且也顾盼四周），似有深不可测的内容。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的是他的双手，手指纤细又不失为男人的手。吃鸡头的时候，他不停地吮干净沾在他手指上的鸡油。此刻那手指似乎也是一道菜了。他在用唇与舌，咂咂地吮吸每一枚鸡头骨时，并不耽误他喝大扎里的凉啤酒。

很快，一块块被吮过的鸡头骨呈奶白色，纤肉不附，整齐有序地摆放在餐桌上，俨然微型群雕。

上帝，这是一个奇人哪！

我不禁肃然起敬。我知道，古往今来，大凡通小技而至于精者，心中必有大志存焉。

大约过了一个钟头，两个熏鸡头吃完了，三大扎冷啤酒也同时喝光。之后，他用餐巾纸仔细地揩了揩油嘴，咬上一根牙签儿，付了账，款款地走了。

吊篷之下的吃客都站起来与他告辞，我也半起立着身子以示尊敬。他格外地冲我点点头后（细长的眼睛里仍有询问的意思），走了。

那两个熏鸡头的头骨，一枚一枚，整齐地摆放在那张空了的餐桌上。

老板见我一脸惊异，便说，他还能把这些鸡骨头重新组装起来，成两个完整的鸡头骨……

轰隆一声，天上打雷了，接着是闪电，随后大雨下来了。好在头上有吊篷挡着，吃客们照例地吃，照例地喝。只是那些逛花鸟鱼市的人们却一下子跑得光光，腾出了一街的雨脚。

我不知道那个吃鸡头的人此时此刻在哪里躲雨。看着哗哗下着的大雨，我猜不出他心中有怎样的大志，或许他仅是为了获得别人的尊敬也未可知吧。

难道，争取别人的尊敬就不是一种大志么？





XIUSEYU
XIONGCAN

扎满鲜花的吊桥

姑姑的第二故乡在“白山王气，黑水霸图”的坡镇，那是中东铁路上的一个重要车站。旅客站在月台上环顾四周，的确有一种东北大野的苍茫之感。

镇子中央便是那条古时可以扬帆的蚂蚁河。蚂蚁河源自张广才岭，早年清冽而湛凉，水势极壮。法国人产的三星啤酒就是汲这里的水酿成，并从这儿运出去，享誉整个战乱迭起的欧洲市场。

斗转星移，到了20世纪初，蚂蚁河的水势渐渐地小了，几叶扁舟，一域静水。于是才有了那“座”用数十根粗麻绳拉就的绳索桥。若有女人在桥上面走，悠悠然，十分地俏——这情景的确是坡镇的神来之笔。

到了盛夏避暑的季节，每值周末，照例会有一趟从省城哈尔滨驶向这里的旅游专列。那些到这里来淘金的俄国人、波兰人、法国人，纷纷洗净一双双掠夺的手，领着自己的家眷到山清水秀的坡镇来度假。

姑姑就住在蚂蚁河南岸的一幢俄式的铁路房里。

姑姑每天都要提一个很大的篮子，带着她的儿子，到阳光灿烂的南山坡上去采野花。那时姑姑已经二十岁了。二十岁的女人在那个时代似乎是很大很大的岁数了。但是，姑姑却是坡镇上出了名的美女。几十年后我去看望姑姑，仍然能看出姑姑年轻时那美人坯子的影子。

姑姑初到坡镇时，没人知道有关她的故事，只知道她的男人死了，带个儿子从她的第一故乡博平千里迢迢到黑龙江来谋生。



在坡镇人的眼里，姑姑是一个谜一样的女人。

那时的坡镇，差不多是俄国人的地盘，不会俄语几乎无法在这里谋生。于是，姑姑便进了当地俄国人开的女子中学。那时候姑姑只有十八岁。两年后，姑姑已经可以讲一口流利的俄语了。

.....

坡镇的南山坡俨然一个天然大花园，姹紫嫣红，盛开着数不清的百合、芍药、玫瑰、野菊花和达子香。姑姑要赶在省城来的那趟旅游列车到来之前，采满一大篮子的野花。然后带着儿子，去那座横跨蚂蚁河的绳索桥，把采来的鲜花分别扎在长长的绳索上.....

旅游列车到了，一下车，就能看见那座扎满着鲜花的绳索桥，它像一条锦龙似的拦江而过，于是，那些来度假的洋人们都欢呼起来。

这是姑姑的工作。由一家旅游公司付给她一点点微薄的工资。

有时候，姑姑用野花扎成一个个花环，卖给那些来这里度假的洋女人.....

日月如梭，光阴如箭。蚂蚁河的水越发地瘦了，越发地憔悴了，只剩下深沟里的窄窄一束，坡镇人甚至可以赤着脚蹚过去了。

那座绳索桥已经不见了，似乎已无存在的必要了。每逢周末的旅游列车早就停了，过去的一切恍如梦境了。

姑姑仍然住在蚂蚁河南岸的那幢铁路房里。姑姑的儿子已经长大成人了，壮实得像头牤牛，他完全有力量养活姑姑了。





姑姑老了，已经是满头的银丝了。

每逢天清气朗的日子，姑姑照例要提个小篮子去阳光灿烂的南山坡采野花。清和的南山坡上空旷无人。年迈的姑姑把采来的芍药、玫瑰、野菊花，扎成一个绚丽的花环，然后戴在自己头上。南山坡一下子变得神圣起来。姑姑曾经是一个美丽的少女，她也有一个女人的绚丽而温馨的梦啊——

.....

一次，成了男子汉的儿子突然向姑姑问起了他的父亲。

姑姑凝视着儿子，突然苍老地痛哭起来.....

儿子望着窗外，望着那开满鲜花的南山，长长地叹了一口气，不再问了。

八旗乡

到 G 镇的八旗乡去，是因为那儿有个文学社团，纯民间的，搞得挺好，所以决定去看看——这是我跟统治我的领导讲的之所以去的理由。

那么，这个所谓的“去看看”，算不算是深入生活呢？我私下认为不应当算，因为深入生活是一件相当严肃的事。其实，我这次去八旗乡还有别的原因，不仅仅是“去看看”那儿的文学社团，我对 G 镇始终有一种特别的感情，年轻时我是去过 G 镇的。

我扼要地介绍一下当年我去 G 镇的情况：

从我所居住的 F 城出发，火车通过三个小站之后就可以抵达 G 镇站了。G 镇站也是个小站，停车两分钟。当时，凡是小站都只停车两分钟或者一分钟，而且上下没几个人，站台上从来都是空空荡荡的。我就在那儿下的车，然后，徒步去八旗乡看望我的女朋友。

我女朋友的外号叫小苹果。那年我十八岁。只是，我的女朋友并不认为我是她的男朋友，所以，当我突然出现在她的面前时，她吃惊得连嘴巴都合不上了。总之，我的到来使她非常为难，她一点儿都不知这件事怎么办才好。后来，她把她真正的男朋友找来了，显然是想让他帮助协调这件事。她的男朋友是八旗乡的粮库保管员，父母都过世了，现在就剩下他和他那个只有四岁的小弟弟一起过。这个乡下青年人非常老实，见我一副城里派头，非常不自然，哑着嗓子不断地重复那句话“要不，我走吧”。

